安府办发〔2022〕1号

安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印发《2022年度安岳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》的通知

各乡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龙台发展区管委会，县级各部门：

现将《2022年度安岳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》印发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安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1月13日

2022年度安岳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

根据《安岳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制度》（安府办函〔2014〕197号）要求，现将2022年度安岳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安排如下。

一、参加人员

县政府常务会议出席、列席人员。

二、学习方式

会前集中学习30分钟。

三、学习安排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时间 | 学习内容 | 承办单位 |
| 1月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》 | 县司法局 |
| 2月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《国务院关于进一步贯彻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发〔2021〕26号） |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|
| 3月 | 《四川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》 | 县司法局 |
| 4月 | 《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》《四川省粮食安全保障条例》 | 县国有资产监管和金融工作局县发展和改革局 |
| 5月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有组织犯罪法》 | 县公安局 |
| 6月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 |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应急管理局 |
| 7月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 | 县教育和体育局 |
| 8月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》 | 资阳市安岳生态环境局 |
| 9月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 | 县审计局 |
| 10月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官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实施条例》 | 县监委 |
| 11月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》 | 县农业农村局 |
| 12月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》 | 县总工会 |

四、组织实施

县政府常务会议学法活动由县政府办公室负责组织实施，具体事务由县政府办公室常务办负责。各承办单位应按照学习专题认真准备学法内容，原则上由本单位主要领导负责领学，学习内容可根据县政府领导要求进行调整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**（一）高度重视，确保制度落实。**领导干部学法制度是提高依法行政水平的重要途径，是加强政府自身建设的重要举措。各级各部门要自觉树立学法观念，增强学法意识，参照《2022年度安岳县人民政府常务会议学法计划》，制定本单位的学法计划，确保全民学法深入推进。

**（二）充分准备，确保学法质量。**县政府常务会学法活动承办单位要按照学法内容，提前精心收集完善相关法律法规，负责领学的同志要认真研读学习内容并做好领学准备。各级各部门要按本单位学习计划狠抓组织实施，紧密结合工作职能职责，突出学习重点，推动依法办事能力不断提高。

**（三）强化监督，确保活动成效。**县政府督查室要牵头对各级各部门学法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督查，对不重视学法工作、未开展学法活动的情况及时予以通报，并作为依法行政的重要内容进行考核，确保学法活动取得成效。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安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13日发